

2024 年

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按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以建设服务型、法治型为目标，努力提高镇政府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具体包括五个方面：

（一）促进经济发展职能。引导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做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健全农村服务体系，培育各类中介服务组织，发展农业产业化，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城乡化进程。

（二）社会管理职能。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法指导社区和村基层组织自治，搞好村务公开，做好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救济工作。

（三）公共服务职能。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抓好农村低保、农村养老保险、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强乡村广播电视、卫生、文化事业的建设，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做好环境保护、国土资源管理等工作。

（四）维护社会稳定职能。加强农村法治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矛盾纠纷调处和信访工作，扎实抓好平安建设，妥善处理农村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维护农村社会安定稳定。

（五）其他职能。加强对上级部门派驻机构的协管，建立健全农村“六大员”协调管理机制，搞好镇机关自身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机关	财政核拨	31
宁化县城郊镇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事业）	财政核拨	13
宁化县城郊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事业）	财政核拨	5
宁化县城郊镇综合执法大队（事业）	财政核拨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以“争优、争先、争效”的劲头，全力推进城郊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争取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社会发展，筑牢城郊高质量发展的坚实支撑。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产业融合，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大力开展招商活动，激发工业活力，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做实农业产业。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自觉扛起粮食安全责任，扎实推进撂荒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继续做好“两米两茶一稻种”文章，力争全年整治撂荒地 1400 亩以上，发展河龙贡米（含优质稻）20000 亩以上。推进正

大肉制品精深加工、现代农业（薏米、河龙贡米）产业园、河龙贡米高标准示范基地建设。培育一批专业种植大户，积极开展农业技术培训，进一步提升农户种植综合能力，力争新增专业合作社3家、示范农场1家。此外，继续培育壮大茶叶、水果、铁皮石斛、薏米等种养基地。做强工业发展。稳定工业运行，在全方位代办服务的基础上，深入企业一线，不折不扣兑现各项惠企政策，全力支持日昌升机制砂、丽岛家居、一笔峰等企业保订单、稳预期、拓市场，计划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家。突出抓好山福陶瓷、宁宇建材、驾驶员考训场等项目建设，发展壮大新材料、陶瓷等产业，切实把资源、区位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实施项目强链延链补链，日昌升机制砂项目朝着环保砖、陶瓷制品、工业旅游等方向延伸。对友定白茶、东溪化工等老企业给予技术、资源、资金等方面的支持，实施技改和重组等，实现“老树发新枝”。做优第三产业。利用浦梅铁路和兴泉铁路、G356线和永宁高速贯穿境内的交通优势，加大对外交流，加快商贸融合发展。力争全年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3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3家以上。做大做强近郊文旅经济，将长征精神教育基地、马源岭、谷物艺术中心等农旅融合综合体串点成线，打造精品近郊“一日游”路线，并持续加大营销力度，进一步提升知名度和竞争力，吸引县内外游客前往游玩。做优客家小吃，常态化开展小吃培训，力争全年完成学员培训200人次。持续推进数字经济建设，推进日昌升机制砂等企

业数字化项目建设，打造一批数字化、智能化企业。

(二) 聚焦项目领域，激发城郊高质量发展的不竭动力。坚持把项目谋划、储备作为主抓手，狠抓重大项目建设，集中力量攻坚突破一大批大项目、好项目，以大项目、好项目引领大投资、推动大建设、促进大发展。紧盯项目引进。利用我镇招商引资入库项目多、在外乡贤多及近郊区位等优势，打好招商引资组合拳；重点结合有机硅新材料产业链，引进一批中下游项目，吸引更多大项目、好项目落地城郊，同时建立健全储备项目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协调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和落实建设条件，推动签约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力争专精特新完成谋划 2 个、开工 1 个，省市重点项目入库 4 个、县级重点项目入库 20 个，市级重大项目认定 3 个、县级重大项目认定 10 个，沪明对口合作项目完成谋划 1 个、签约 1 个、开工 2 个。计划全生命周期开工 5 个，签约谋划 10 个；5000 万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0 个以上。紧盯项目建设。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做好通用机场、潮南高速、G356 二期等预备项目前期工作；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新型陶瓷、宁宇建材、鸿发路通混凝土等重点推进项目进度；做好现代制种科技产业园、源德精神病院、长征主题公园等征地拆迁项目工作，为服务县域发展提供有力用地保障。力争新型陶瓷产业链项目全面建成投产并培育为规上工业企业，正大肉制品产业链项目开工建设。紧盯项目保障。全面贯彻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坚持“两个毫

不动摇”，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着力引进一批民营企业、项目。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为有意向来城郊投资的企业提供最优质、最便捷、最实在的服务。进一步完善企业全程代办及落地奖励制度，努力为企业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积极对接企业，收集企业服务需求，为企业量身定制企业帮扶清单，及时化解项目推进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

（三）聚焦城乡发展，释放城郊高质量发展的内在潜力。以全力推进服务县域经济发展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为重要抓手，以建设美丽宜居乡村为导向，全面提升人居环境，美化城乡面貌。服务发展再作为。立足城区“大城关”战略主战场，集中优势力量，突破征迁难题，坚决完成“东扩南伸”城市建设中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利用征迁“134”机制，组建一支队伍凝聚征迁合力，坚持三项机制狠抓工作落实及聚焦重点任务做实治理服务，突出抓好征地拆迁过程中的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为城市发展提供用地保障。推动社区管理提质增速，提升滨江、东山两个社区的颜值和建设品质。乡村振兴再推进。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强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以县委“6+2”工程为抓手，坚持不懈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继续做好谷物艺术中心建设工作，打造西片乡村振兴示范带第一个示范点，力争带动联建村、村财薄弱村村财年均增收5万元以上；按照“一村一

品”思路，培育农村特色产业。探索跨村联建增收新途径，加快马元亭跨村联建加油站建设工作，促进村财增收。立足我镇辖域广、生态资源丰富等优势，打造一批特色农产品、提供一批就业岗位、建设一批乡村旅游点。坚持人才赋能、文化铸魂、组织引领，加快人才驿站、文明乡风、基层组织等建设，全面推进乡村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组织振兴。城乡环境再提升。坚持绿水青山是无价之宝的理念，全面落实河（湖）长制、路长制，全面保护绿水青山。加大秸秆禁烧力度，加强水资源管理治理，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鼓励村民主动参与环境卫生整治活动，继续做好农村垃圾、生活污水、畜禽污染治理工作，解决好农村居民生活环境问题，让每一个村庄整洁、有序。压实生态环保责任，加强日常监督巡查，做好辖区内生猪、鳊鱼养殖等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治，禁止辖区内新增养殖企业，为肖家断面指标改善展现城郊责任担当。以两个社区为载体，深化网格管理机制，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推进文明县城创建。

（四）聚焦人民福祉，彰显城郊高质量发展的民生温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于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日益向往，全力以赴顺民意、暖民心、惠民生，尽心竭力解决好民需民盼。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通过“一网三员五联动”机制，完善小区配套设施设备，提升物业管理水平，打通城市“七难”治理堵点、痛点、难点，加快“马暖线”等一批内外通道和我镇区域性枢纽建设扫尾工作，完善基础

交通设施网络，形成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发挥我镇全县新型宣传劝导机制试点乡镇作用，进一步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提高我镇综合承载力和竞争力。继续加快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保障城乡供水一体化，确保黄地甲引水工程早日竣工，推动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强化社会平安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禁毒和“平安三率”等宣传活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抓好“六无”村（社区）建设，形成“党政主导、综治协调、法院引领、多元共治、司法保障”的诉源治理工作格局，全面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聚焦安全生产，对餐饮行业、工程建设、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和“小火亡人”等问题，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严防重大事故。解决民生事业短板。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积极实施产业扶贫，结合优势资源，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增强贫困户“造血机能”，促进贫困户持续增收。进一步扩大城乡居民养老、医疗保险覆盖面，全面落实农村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的救助政策，按照政策及时调整各项社会救助资金并及时发放到位。落实城镇医疗救助制度，推进“一站式”救助服务工作，解决大病患者临时性生活困难。

（五）聚焦自身建设，强化城郊高质量发展的政治保障。致力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锤炼过硬作风，坚持守正创新，争当新时代的奋斗者，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政

府。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省市县委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牢记“国之大者”，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作风，深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活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和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务实担当。继续在镇村两级干部中开展“每周之星”评选活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完善岗位目标责任制、重点项目分工制、重要工作限时办结制等，结合督办与落实机制，大力提倡求真务实之风，对确定的目标、部署的任务一抓到底，以激励促落实，以问责求实效，确保政令畅通。坚持廉政尽责。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用热、用活、用好小微权力监督等平台，建立健全奖惩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的干部撑腰鼓劲，坚决纠正不正之风。从严执政，取信于民，树立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政府形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8.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837.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60.2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08.26	支出合计	1808.2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808.26	97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7.96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48.07	825.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2.99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60.20	1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7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08.26	1788.26	2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48.07	1628.07	2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60.20	160.2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5.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5.2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970.31	支出合计	970.3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0.31	950.31	2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25.08	805.08	2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5.23	145.23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70.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50.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2.21
30101	基本工资	243.46
30102	津贴补贴	96.87
30103	奖金	81.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10
30114	医疗费	2.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96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14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8.82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为1808.26万元，比上年增加75.3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增加和项目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70.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837.9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808.26万元，比上年增加75.35万元，主要原因工资福利待遇增加和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788.26万元、项目支出2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70.31万元，比上年增加3.31万元，增长0.34%，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

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办公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乡镇行政执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 825.0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发放、住房公积金、各项社会保险缴费、公务交通补贴、遗属生活补贴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等支出。

(二)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5.23 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工资、村级运转经费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50.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76.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3.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因公出国（境）经费安排的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公务接待费安排的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安排的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业务费 2 项目名称：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金额：20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10 万元，下降 23.01%。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化县城郊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